

機關辦理工程應參考之申辦事項

113年6月版
以各主管機關最新修正版為準

類型	階段	項次	應申辦事項	主管/協辦機關	相關連結/注意事項	備註
共通類 (土木與建築)	規劃設計階段	1	臺北市公共藝術設置計畫申請	文化局(文化資源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60133	市民服務大平臺
		2	都市計畫擬定或變更	都發局(都市規劃科)	若該使用不符現行土地使用管制項目，應檢附主要(或細部)計畫書圖送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事宜。	附件1-GA-003都市計畫擬定或變更
		3	都市設計審議及變更設計	都發局(都市設計科)	臺北市都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平台： https://gis.udd.gov.taipei/	市民服務大平臺
		4	環境影響評估案件審+D6:D13查作業	環保局(綜合企劃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034	市民服務大平臺
		5	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含水土保持計畫變更設計申請)	大地工程處(審查管理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50021	市民服務大平臺
		6	臺北市受保護樹木保護計畫及移植與復育計畫申請	文化局(文化資源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60129	市民服務大平臺
		7	臺北市市區排水審查	水利工程處(雨水下水道管理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80141	市民服務大平臺
	工程開工前	8	水土保持施工許可證申領(水土保持計畫申報開工)	大地工程處(審查管理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50053	市民服務大平臺
		9	捷運沿線限建範圍使用許可(建築物、廣告物及工程行為之審核及管理)	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照科)會辦捷運工程局(土木建築設計處)	起造人為其限建範圍內建築物申請建築執照、拆除執照或雜項執照時，應檢具建築法規定之文件及下列書件，向當地主管建築機關申請，由當地主管建築機關會商捷運主管機關審核同意後發給之。	附件2-GB-002捷運沿線限建範圍使用許可(建築物、廣告物及工程行為之審核及管理)
		10	河川(排水設施範圍)公(私)地一般使用申請	水利工程處(河川管理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10220005	市民服務大平臺
		11	搭建臨時工棚工寮許可	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照科)備查	位於公共工程工區範圍內之臨時工棚工寮，由工程主辦單位逕行核處，並於開工前通報本市建築管理工程處備查。	附件3-GB-004搭建臨時工棚工寮許可
		12	首期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申繳申請	環保局(空污噪音防制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070	市民服務大平臺
		13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申請	環保局(水質病媒管制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078	市民服務大平臺
		14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處理管理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038	市民服務大平臺
		15	工程交通維持計畫書	交通局(交通治理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60134	市民服務大平臺
		16	有線纜線申請暫掛雨水下水道作業	水利工程處(雨水下水道工程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80149	市民服務大平臺
		17	臺北市雨水下水道人孔啟閉申請	水利工程處	申請雨水下水道人孔的啟閉事宜請逕向工務局道管中心挖掘管理系統(https://dig.taipei/Tpdig/) 申請即可，該系統雨水人孔啟閉申請之准駁視為工務局水利處同意與否。	工務局道管中心挖掘管理系統(https://dig.taipei/Tpdig/) 申請

類型	階段	項次	應申辦事項	主管/協辦機關	相關連結/注意事項	備註	
特定分項工程施作前		18	道路挖掘許可(不含堤內水防道路)及竣工結案申報	一般: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 列管山區道路:工務局大地工程處(道路步道科-山區道路)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80113	1.市民服務大平臺 2.核准施工結束日期30日內須辦理結案。	
		19	管線申挖證明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80081	市民服務大平臺	
共通類(土木與建築)	特定分項工程施作前	20	市區道路架空管線設置許可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2111220001	市民服務大平臺	
		21	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或檢查-丁類工作場所	勞檢處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60425	市民服務大平臺	
		22	營建剩餘資源處理計畫審查	1.工務局(土木建築科) 2.工程主辦機關 3.建築管理工程處(營建剩餘土石方處理場主管機關)	1. 承包廠商應於工程實際出土前,將營建剩餘資源處理計畫書送工程主辦機關審核同意。但處理數量如超過處理場所收容總量上限者,工程主辦機關應不予核准。工程主辦機關應將計畫書副知收容處理場所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及環保局。計畫書內容變更時,亦應依前述規定辦理。 2.工程主辦機關應於計畫書經審核同意後,向本府申請運送憑證序號,由工程主辦機關依統一格式自行印製運送憑證發給承包廠商使用。 3應於工程實際出土前審核通過(工程主辦機關審查),並據以申請運送憑證序號及核發運送憑證。	附件4-GC-003營建剩餘資源處理計畫審查	
		23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申請	環保局(水質病媒管制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078	市民服務大平臺	
		24	臺北市市區排水審查	水利工程處(兩水下水道管理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80141	市民服務大平臺	
		25	排水設施新築或改道施作計畫審查	保護區之列管山區道路: 工務局大地工程處(道路步道科) 前述區域以外: 工務局水利工程處(兩水下水道工程科)	1. 屬建築執照列管部分,應於放樣勘驗前申請核准。 2. 非屬建築執照列管部分,應於實際開挖破壞既有排水設施或新築排水設施前申請核准。	附件5-GC-004排水設施新築或改道施作計畫審查	
		26	行道樹遷移申請	工務局公園處(園藝工程隊)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60274	市民服務大平臺	
	工程完工前		27	水土保持竣工展期申請	工務局大地處(審查管理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80193	市民服務大平臺
			28	建築物施工損壞道路等附屬公共設施複勘申請	工務局新工處(養護工程隊)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80089	市民服務大平臺
		29	末期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申繳及退費申請	環保局(空污噪音防制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60582	市民服務大平臺	
工程完工後		30	水土保持完工申報	工務局大地處(審查管理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50025	市民服務大平臺	
		31	公共設施管線及其附屬設施管理進入或使用共同管道許可	新工處(共同管道科)	進入或使用共同管道,除有臺北市共同管道管理辦法第38條之情形者(共同管道內發生緊急事故)外,應經主管機關核發進入或使用許可書後,始得進入。	附件6-CA-002公共設施管線及其附屬設施管理進入或使用許可	
土木類	工程開工前	32	營建工程夜間施工許可	1.各工程主辦機關之上級機關。 2.副知環境保護局	營建工程於本市第一至第三類噪音管制區晚上10時至翌日上午8時及例假日中午12時至下午2時、晚上6時至翌日上午8時,不得使用動力機械操作從事施工致妨礙安寧之行為。	附件7-CA-003營建工程夜間施工許可	

類型	階段	項次	應申辦事項	主管/協辦機關	相關連結/注意事項	備註
建築類	申請建照前	33	臺北市建築線指示申請	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50082	市民服務大平臺
		34	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	建築管理工程處	https://dba.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5B651B337CE7F386&sms=59F8DF70DEAE0B38&s=0A0F90C2	建築管理工程處官網
		35	畸零地調處申請案件	建築管理工程處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482	市民服務大平臺
建築類	申請建照前	36	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之修復或再利用	文化局	蹟修復或再利用，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應將修復或再利用計畫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為之。主管機關收到前述計畫後，應召開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審查。	附件8-AB-003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之修復或再利用
		37	輸配電管線下(旁)建屋申請建造許可	建築管理工程處會辦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供電區營運處	起造人於平地建屋申請建造執照時，應會辦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供電區營運處之水平距離為架空線路中心線兩側各35公尺；另起造人於山區、河口及地下管線旁建屋申請建造執照時，應會辦之水平距離應個案檢討。	附件9-AB-005輸配電管線下(旁)建屋申請建造許可
		38	申請綜合設計放寬	都市設計審議案申請綜合設計放寬(都市發展局) 申請綜合設計放寬(建築管理工程處)	申請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之案件，同時依《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自治條例》第11章規定申請綜合設計放寬規定者，其容積率及高度得予放寬。	附件10-AB-002都市設計審議案申請綜合設計放寬
	申請建照時	39	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之禁建、限建審查	建築管理工程處會辦『該項軍事設施所屬機關或單位』	建造執照申請注意事項附表 (請至「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首頁/檔案下載/申請書下載/建照科/建造執照申請相關表格」下載)	附件11-AB-004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之禁建、限建審查
		40	臺北市現有巷道廢止或改道申請	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照科) 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50086	市民服務大平臺 申請建築執照併同辦理廢巷改道，辦理機關為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照科) 單獨依公告序辦理廢項改道，辦理機關為都市發管局(建築管理科)
		41	拆除執照	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照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174	市民服務大平臺
		42	建築物室內裝修圖說審查	建築管理工程處(使用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298	市民服務大平臺
		43	建造及雜項執照申請(含雜併建及拆併建)	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照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170	市民服務大平臺
		44	建雜照變更設計	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照科)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178	市民服務大平臺
		45	變更起造人、承造人或監造人申請	建築管理工程處	變更起造人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234 變更承、監造人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253	市民服務大平臺
		46	鄰房現況鑑定	建築管理工程處		附件12-AC-001鄰房現況鑑定
	工程開工前	47	建築物屋內外電信設備審查作業原則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https://www.gov.tw/News3_Content.aspx?n=2&s=530737	我的E政府
		48	候選綠建築證書申請	內政部委託財團法人臺灣建築中心(執行單位)辦理	http://gb.tabc.org.tw/modules/filelist/index.php/main/flist/1	內政部委託財團法人臺灣建築中心官網
		49	建築工程夜間施工許可	1.建築管理工程處 2.副知環境保護局	本府工程主辦機關報本府核定自行管制者，不在此限。	附件13-AC-004建築工程夜間施工許可
		50	申辦開工	建築管理工程處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246	市民服務大平臺
51		開(竣)工展期	建築管理工程處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250	市民服務大平臺	

類型	階段	項次	應申辦事項	主管/協辦機關	相關連結/注意事項	備註
	放樣勘驗前	52	建築物結構外審	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照科) 受理委託審查機構(臺北市建造執照申請有關特殊結構委託審查原則第2點規定列舉)	建築物高度在50公尺以上者，應依建築法第34條第1項，將其結構設計委託審查，但建築物高度達50尺而有下列各項情形之一並經本市都市發展局認為有必要者，亦應將其結構設計委託審查： 1.鋼筋混凝土構造且設計跨距在15公尺以上者。 2.地下層開挖之總深度(含基礎)在12公尺以上，或地下層開挖超過3層之建築物。 3.建築基地位於信義計畫區、基隆河(士林段)新生地、北投區公館路沿線、士林蘭雅地質敏感地區等，地下層開挖之總深度(含基礎)在7公尺以上，或地下層開挖超過1層之建築物。 4.山坡地形之建築基地，其規劃建築基地地面在3個以上者。 5.其他情況特殊並有安全顧慮者。	附件14-AD-001建築物結構外審
		53	辦理消防設備會審(含建造執照、變更使用執照、室內裝修)	消防局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60546	市民服務大平臺
		54	昇降設備審核	建築管理工程處	建造執照申請注意事項附表(請至「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首頁/檔案下載/申請書下載/建照科/建造執照申請相關表格」下載)	附件15-AD-003昇降設備審核
		55	新建房屋申請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設計審查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4110014	市民服務大平臺
建築類	放樣勘驗前	56	用戶用水設備內線工程設計圖說審查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546	市民服務大平臺
		57	自關道路及排水設施圖說審查	1. 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照科 電話 2720-8889 轉 8372 2. 計畫道路：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及水利工程處協助審查 3. 山區道路：工務局大地工程處協助審查	1. 臺北市未完成公共設施之建築基地出入通路之開闢，應至少1條可通達基地之主要出入口，以供通行。如設置車道應比照辦理。 2. 以計畫道路為出入通路，應合乎下列條件： (1) 新建5樓以下或6樓以上建築物應於建築工程放樣勘驗前，分別自行開闢完成3.5公尺以上與4公尺以上之施工道路及依實際需要擬定之臨時排水系統。 (2) 申請使用執照前應依本府工務局標準圖說施工完成排水系統，並將出入通路鋪路設柏油路面。	附件16-AD-006自關道路及排水設施圖說審查
		58	臺北市人行道設置斜坡道申請	建築管理工程處與工務局新建工程處，涉及行人交通動線者應另洽交通管制工程處同意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180122	市民服務大平臺
		59	放樣勘驗	建築管理工程處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258	市民服務大平臺
建築類	第一次樓版勘驗前	60	空調設備書圖查核	建築管理工程處(施工科)	建造執照申請注意事項附表(請至「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首頁/檔案下載/申請書下載/建照科/建造執照申請相關表格」下載)	附件17-AE-001空調設備書圖查核
		61	用電設備設計資料審查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建造執照申請注意事項附表(請至「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首頁/檔案下載/申請書下載/建照科/建造執照申請相關表格」下載)	附件18-AE-002用電設備設計資料審查
		62	一般樓層勘驗	建築管理工程處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262	市民服務大平臺
	申	63	雨水貯留再利用系統竣工查驗	建築管理工程處(施工科)	市有新建建築物申領使用執照時。	附件19-AF-001雨水貯留再利用系統竣工查驗
		64	用電設備竣工檢驗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用戶用電設備裝設完竣後，負責施工之承裝業或監造者應先自行檢查，將結果填列於單線系統圖之相關位置上，並填報用戶用電設備竣工報告，向台電公司申報竣工；設計資料非屬須事先送台電公司審查者，於報竣工時一併辦理審查。	附件20-AF-002用電設備竣工檢驗
		65	電信設備竣工審驗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委託電信專業機構(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辦理	https://www.gov.tw/News_Content_2_530736	市民服務大坪台
		66	消防設備竣工查驗(含使用執照、變更使用執照、室內裝修)	消防局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60542	市民服務大平臺

類型	階段	項次	應申辦事項	主管/協辦機關	相關連結/注意事項	備註
	領使照前	67	昇降設備及附設機械停車設備竣工查驗	建築管理工程處委託公會代辦(委託「中華民國電梯協會」、「中華民國昇降設備檢查員協會」及「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等3家機械停車設備檢查機構)	應於申領使用執照前領得昇降設備許可證及附設機械停車設備許可證。	附件21-AF-005昇降設備及附設機械停車設備竣工查驗
		68	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竣工查驗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4110018	市民服務大平臺
		69	用水設備內線完工檢驗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https://www.water.gov.taipei/cp.aspx?n=9A73D300DED86099	自來水事業處官網
		70	中央空調系統竣工查驗	建築管理工程處	建造執照申請注意事項附表(請至「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首頁/檔案下載/申請書下載/建照科/建造執照申請相關表格」下載)	附件22-AF-008中央空調系統竣工查驗
		71	第二、三級航空噪音防制區新建許可	環境保護局	申領使用執照前辦理完成。位於本市第二、三級航空噪音防制區，且申請建物用途為學校、圖書館及醫療機構者，於申領使用執照前，應依噪音管制法規定，取得本府環境保護局許可。 建造執照申請注意事項附表(請至「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首頁/檔案下載/申請書下載/建照科/建造執照申請相關表格」下載)	附件23-AF-009第二、三級航空噪音防制區新建許可
建築類	申領使照前	72	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竣工會勘	建築管理工程處	公共建築物申辦使用執照前，依「台北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設置資料檢附表」辦理竣工會勘。	附件24-AF-010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竣工會勘
		73	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之禁建、限建會勘	建築管理工程處會辦『該項軍事設施所屬機關或單位』	申請建築執照或許可時辦理。	附件25-AF-011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之禁建、限建會勘
		74	防火門認證或檢驗	建築管理工程處	建築工程完竣後，申領使用執照時辦理。	附件26-AF-012防火門認證或檢驗
		75	竣工勘驗	建築管理工程處	在建築工程主要構造及室內隔間施工完竣，申請使用執照之前或同時申報竣工勘驗。	附件27-AF-013竣工勘驗
		76	使用執照申請	建築管理工程處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386	市民服務大平臺
	結算前	77	綠建築標章取得	內政部委託財團法人臺灣建築中心(執行單位)辦理	http://gb.tabc.org.tw/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其他	78	建築物室內裝修竣工查驗	都市發展局授權審查機構辦理(臺北市建築師公會或經內政部指定並經本府都發局核備之直轄市建築師公會、縣(市)建築師公會辦事處或專業技術團體)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302	市民服務大平臺